

## 乌镇布衣诗人

□ 陆小鹿(上海, 白领)



那次去乌镇参加戏剧节, 整条西栅大街被挤得水泄不通。我在西栅住了两晚后, 第三晚搬去了南栅——那里尚未开发好, 一片原生态。

南栅街上的某条巷子里, 我看到一间剃头店。店内的剃头椅依旧从前的老式样。剃头师傅是个清瘦的老人, 看起来只有50多岁, 却说自己已逾古稀。

我问, 可以拍几张剃头店图片吗? 他很热情地招呼我进屋。我惊讶地发现, 屋子的右边一半竟是一个书房。写字桌玻璃板下压着民国名人黑白照, 傅雷、林徽因、徐志摩……桌边竖着邓丽君的几张像框, 墙上贴着好多幅毛笔写的诗歌。其中三幅落款为: 五十感怀、六十感怀、七十感怀, 像是过生日时他写给自己的诗。

诗确实是他写的, 毛笔字也是他写的。他告诉我, 南栅居民都叫他剃头师, 但他管自己叫“乌镇布衣”。他生在乌镇, 长在乌镇, 他给乌镇写过诗, 也给自己写了诗: “南新桥北有一人, 半为布衣半为僧。身居闹市厌世俗, 心在山林爱清静。”

大概难得遇到一个走近他的陌生人, “乌镇布衣”打开了话匣子, 开始不问自答告诉我他的前世今生。他说喜欢邓丽君, 是因为初恋情人长得特别像。“你看, 这是她写给我的第一封信。”他拉开抽屉, 拿出一封泛黄的书信。我算了一下, 以他的年龄, 这封信大约保存了至少有40多年。“那你们后来怎么分了呢?” 我好奇地问。他带着口音说了一大堆, 我听出大意是姑娘在上海, 不愿随他落户乌镇, 于是就分了。

伤心欲绝的“乌镇布衣”, 给自己写了首失恋诗, 失恋诗也贴在墙上: “弦上多妙曲, 世间少知音, 情场一失意, 何处诉衷心。”

墙壁上, 还贴有一首他作于1961年夏天的诗, 那年, 他才满16岁。这首诗题目叫《南新桥乘凉》: “南新桥上明月新, 南新桥下流水清。东风吹醒多少梦, 留人夜深话古今。”边上备注: 现在家家都有了风扇、空调、不再纳凉, 再也找不到这种浪漫的感觉了。

他还拉开抽屉给我看他厚厚的日记本。我当时很震动, “剃头师”“浪漫诗人”, 这两个标签很难联系在一起。但事实上, 前者是生存之需, 后者是精神世界之需, 一个人, 是多面性的。僻乡陋巷、古稀之年又如何? 胸中自有诗和远方。

## 挨过饿的老方

□ 小神蒙巴第(青岛, 公务员)



老方是我前同事, 我俩惺惺相惜, 算忘年交。

有一年, 老方请我去他老家玩, 其老乡兼老同学设宴款待。一圈60后大叔, 独我一个80后晚辈, 气氛倒也融洽。主陪老秦热情好客, 每上一道菜都要先为我叨菜。但我因对当地美食兴趣不大, 加之食欲不佳, 吃得少。于是, 主陪副陪还没敬完酒, 我的餐碟里就已经堆得像座小山了。

散席后, 老方一脸严肃: 老秦叨的菜怎么能不吃呢? 这也太不尊重人家了。我说明原委, 老方的教育没停: “以前老家闹饥荒, 不到过年见不到白面, 平时就靠

地瓜填肚子, 吃多了, 现在我都觉得地瓜味恶心。……那时节, 每个人口粮都是固定的, 家里来了客人, 只能拿出珍藏的白面, 如果再炒一两个沾点油水的荤菜, 可就更奢侈了。客人上了桌, 不好意思下箸, 主人就要给客人叨菜, 让客人一定吃饱吃好。”

我反驳: “叨菜不是你们那时候有的。叨菜是方言, 书面语是‘布菜’‘奉菜’, 是席间传统礼仪, 也是主人表达热情好客的一种方式……”

“我不管这些, 我们那个时代过来的人, 给一个人叨菜表达的就是最实在

的敬意。”老方忆苦思甜, 接着倾诉: “我考上高中那一年, 初中班主任来我家报喜, 我妈死活要留老师吃饭。她用鸡蛋做了一锅疙瘩汤, 还蒸了一屉花卷, 老师知道这顿饭的分量, 临走时说什么也要把准备好的粮票留下。这是将心比心啊! ……后来就好了, 我考上了县一中, 省重点, 对我们这些农村学生执行粮食调剂政策……地瓜换白面, 天天大馒头。……知识改变命运, 我有了切身体会, 念书能不用功吗?”

我懂了, 最好的赔罪方式, 是陪老方再喝个小酒, 听他讲完自己的故事。